

文化出版社
花木蘭 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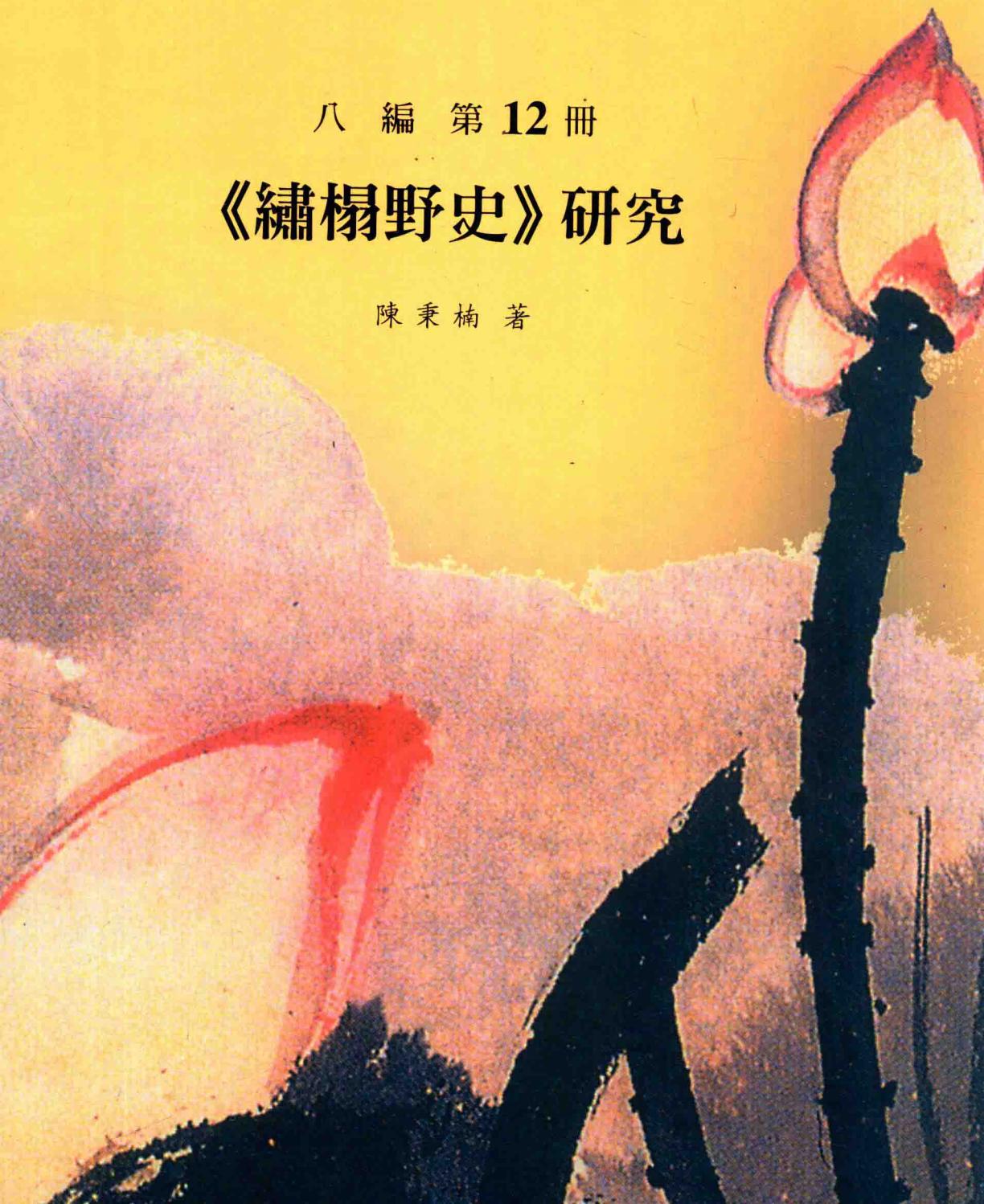
曾永義 主編

輯刊研究文學古典

八編第12冊

《繡榻野史》研究

陳秉楠 著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八 編

曾永義 主編

第 12 冊

《繡榻野史》研究

陳秉楠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繡榻野史》研究／陳秉楠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

出版社，2013〔民102〕

目 2+226 頁；19×26 公分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八編；第 12 冊)

ISBN : 978-986-322-388-7 (精裝)

1. 色情小說 2. 文學評論

820.8

102014666

ISBN-978-986-322-388-7



9 789863 223887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八 編 第十二冊

ISBN : 978-986-322-388-7

《繡榻野史》研究

作 者 陳秉楠

主 編 曾永義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 : 02-2923-1455 / 傳真 : 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3 年 9 月

定 價 八編 24 冊 (精裝) 新台幣 42,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繡榻野史》研究

陳秉楠 著

作者簡介

陳秉楠，臺灣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候選人。出生於高雄，定居桃園。已婚，育有一子。醉心於中國敘事文學，主要以明清小說為研究對象。博士論文處理明清小說中的「情」、「欲」論述。

提要

本書是針對晚明情慾小說《繡榻野史》的研究專著，是作者的碩士學位論文。本書以《繡榻野史》為中心，從近來中國情慾小說的研究現況的探討為起點，提出「情慾小說」的術語，作為研究晚明小說當中的情慾論述的核心，揮別過往以市民文學、資本主義萌芽、反程朱理學的研究框架，進行晚明情慾小說的外緣研究，探討了當時的社會風氣與相關思想，而在第三章，以《繡榻野史》與《浪史》的相關比較，呈現晚明情慾小說文獻遞嬗與傳播的情況，並指出二者情節文字高度雷同，而類型相異的事實。在第四章，針對晚明情慾小說作者多數無可考的現況，對相傳為《繡榻野史》作者的「呂天成」，進行詳細的考論。此外，在內部研究中，建立以情慾文本為中心的角色美學、時空型；在第六章，以當時各種文本中的譬喻為基礎，探究晚明情慾文化的深層意涵，比較晚明情慾小說與醫學文本中的譬喻意涵，說明了縱欲亡身的道德話語的起源與運作模式。第七章為結論，歸納各章大旨，總結成果，指出下一階段研究的方向。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價值	1
一、《繡榻野史》在相同題材的情慾小說中具有代表性	3
二、《繡榻野史》具有小說史的價值	4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6
第三節 前人研究成果概述	9
第四節 目前情慾小說研究中的問題與省思	17
一、釋「情慾小說」之名	17
二、部份研究者對晚明情慾小說仍存有偏見	23
三、研究框架的侷限：資本主義萌芽說與反程朱理學說的問題	24
第二章 晚明情慾文學產生的背景	29
第一節 經濟型態的轉變奠定印刷業繁榮的基礎	30
第二節 晚明社會風氣的轉變	37
一、世風侈靡	38
二、人情放蕩	40
第三節 李贄、湯顯祖與情慾小說的興起	44
第四節 小結	57
第三章 《繡榻野史》與晚明情慾小說之考論	59
第一節 《繡榻野史》與明代傳奇小說的關係	61
第二節 《繡榻野史》與《浪史》情節、文字雷同情況之比較	66
一、《繡榻野史》、《浪史》同列情慾小說排行榜	66
二、《繡榻野史》與《浪史》偷情情節裡角色描寫的比較	67
三、《繡榻野史》與《浪史》「偷情／戰爭」情節的比較	69
四、《繡榻野史》與《浪史》「引誘」「替身」情節的比較	73
五、《繡榻野史》、《浪史》雷同文字的比較	75
第三節 《繡榻野史》與《浪史》所呈現的晚明情慾小說文獻遞嬗之情形	77
第四節 小結	84
第四章 呂天成與《繡榻野史》	87
第一節 呂天成的家世、師承與交遊	88

第二節	《繡榻野史》作者「呂天成」	93
第三節	小結：呂天成在情慾小說史上的意義	106
第五章	《繡榻野史》的內容分析	109
第一節	《繡榻野史》的題材選擇	109
第二節	《繡榻野史》的角色塑造	112
	一、關於情慾小說角色研究術語：角色的類型、典型、性格與形象	112
	二、《繡榻野史》的角色：東門生、金氏、趙大里、麻氏	117
第三節	《繡榻野史》的結構與敘述手法	149
	一、《繡榻野史》的情節和故事	149
	二、《繡榻野史》的結構	153
第四節	《繡榻野史》的時空型	158
	一、明清情慾小說的「時空型」研究概述	158
	二、《繡榻野史》的時空型及其意涵	160
第五節	小 結	163
第六章	《繡榻野史》中的「性交／戰爭」譬喻與其意涵	167
第一節	晚明情慾小說使用「性交／戰爭」譬喻的研究概述	167
第二節	雷可夫與詹生（Lakoff-Johnson）譬喻理論概述	169
	一、方位譬喻	170
	二、實體譬喻	171
	三、結構譬喻	171
第三節	《繡榻野史》中的「性交／戰爭」譬喻使用情況述論	173
第四節	養生與性病的隱喻：晚明醫學理論以及文學素材中的欲望觀念	177
	一、男性對快感的節制與對女性性慾的恐懼	180
	二、疾病的隱喻：性病的污名化與道德的關係	182
第五節	小 結	189
第七章	結 論	191
附錄一	《浪史》與明代傳奇小說的淵源	199
附錄二	《繡榻野史》版本介紹	211
參考書目		215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價值

筆者選擇古典情慾小說作為研究議題前，〔註1〕就已發現只要牽涉到情慾題材的文學作品，在晚明往往有高度的爭議性，雖然此現象並非古今中外放諸四海皆準，〔註2〕但仍為常見的現象，所以一直在思索一項核心問題：

為何對情慾如此戒慎恐懼？

這促使筆者閱讀晚明的情慾小說與相關著作，在累積一些閱讀心得後，發現其中有著許多盤根錯節的問題。譬如《金瓶梅》一直有「淫書」的惡謠，而從晚明到現在，仍有論者為它撰文一辨。〔註3〕暫且不討論《金瓶梅》是否是

〔註1〕對於為何選用「情慾小說」作為術語，下文〈釋「情慾小說」之名〉會有所析論。

〔註2〕福柯《性史》「壓抑的假說」推翻我們現代人從古至今都有性壓抑的認知，其實並非歷代都如此，而是維多利亞時期保守話語的遺留；他指出古希臘時期的情慾話語與性開放程度就與現代差異頗大。見氏著《性史》（上海：上海書店，2002年），頁12～38。

〔註3〕站在贊成《金瓶梅》者，明有弄珠客序，清有張竹坡的〈讀法〉。今人魏子雲先生是國際著名的《金》學專家，他窮畢生之力，鑽研《金瓶梅》一書，著作等身，他曾於〈《金瓶梅》是寫「財」與「色」的社會文學〉表達了《金瓶梅》並非「淫書」的意見，還有劉輝有〈《金瓶梅》非淫書辨〉、陳益源〈淫書中的淫書？——談《金瓶梅》與豔情小說的關係〉；站在反對立場的，有陳紹〈《金瓶梅》為什麼要刪節？〉、張進德〈《金瓶梅》人欲描寫新論——兼與張兵先生商榷〉。劉文收入盛源、北嬰選編《名家解讀〈金瓶梅〉》（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8年）。魏文、陳文收入陳益源的《古典小說與情色文學》（台北：里仁出版社，民國90年），頁55～73。陳文見《生活叢刊》1986年

「淫書」，這個例子讓我們反身觀照現代文學作品或各類出版品是否屬於色情，在長期爭論中，逐漸呈現出一種趨勢：以「言論自由」保護色情作品，也是目前最至高無上的理由。^{〔註4〕}但辯護的理由雖然一再改變、升級，反對者這一端卻一直都是道德，而反對的最大理由即是「色情違反道德的普遍性」。觀察曾經被當作色情的文學作品，但後來又被除去惡名，甚至列入名著的歷程，可以發現這個過程裡，道德的名義雖然沒變，但是道德的內容與尺度卻改變了，^{〔註5〕}而這即是令我等研究者傾心之處，因而由此發展出「情慾文學是檢驗其時代道德光譜的試金石」的研究角度。

晚明當然沒有言論自由的概念，那麼情慾小說的作者援引哪些文化傳統資源抗辯？研究這些作品，對於理解這時代歷史，應有饒有意義的新理解。這些明代情慾小說的序言是歷來作者、編者等為作品進行辯護之處，有趣的是，沒有人認為自己是「誨淫」，反而極力撇清其「誨」的行為與「淫」的成分，但反諷的是，他們努力為自己的作品取得正當性的同時，卻不敢在作品內洩漏自己真實的姓名，似乎在這類書內掛上本名、真名很見不得人。這樣的現象，包含著什麼樣的時代訊息呢？反對「誨淫」者的立場，則清楚展現在禁毀書單與禁毀的行為上，以及某些文學評論者的著作中，在越演越烈的禁毀中，情慾小說卻是禁而不絕的。^{〔註6〕}

第一期、張文見《明清小說研究》1992年。

〔註4〕 林芳政簡明扼要地指出各種立場面對色情的特徵：

一、傳統道德派：色情是淫穢不潔的，更會敗壞社會風氣。

二、行為科學研究者：色情的暴力內容會對觀眾觀看後的態度、認知與行為產生負面影響，增加其暴力傾向。但這未必表示色情應加以查禁。

三、反色情女性主義者：色情是理論，強暴是實踐。色情是男性宰制的社會真實。

四、自由主義者：限制色情就是限制言論自由；民主社會要尊重言論自由，包括色情在內。

五、性解放論者：色情可以幫助解除性壓抑，開發情慾資源。

見氏著《色情研究》(台北：女書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年)，頁10。

〔註5〕 《波法利夫人》、《查泰萊夫人的情人》、《尤里西斯》皆曾被認為是「誨淫」的作品而被禁，而今天不僅三本皆入世界名著之林，《尤里西斯》還被視為意識流經典，列入美國大學生的閱讀書目裡。隨著社會價值日趨多元、開放，薩德的《索多瑪一百二十日》也在臺灣出版（商周版），未來或許《薩德全集》會被列入某一種類的經典中，亦未可知。

〔註6〕 王秋桂：「這些『淫詞小說』大都是禁而不絕，書商為應付禁令，往往換書名，換湯不換藥，再禁再換。甚至將一種書拆成幾個部分，各冠以不同的書名。因此我們常常看到同書異名或同名異書的情形。」〈中國性文學的「罪」與「罰」

更何況，情慾小說還是中國古代小說史研究不容忽視的部分，如陳大康所言：「色情小說是中國古代小說史上的特殊群體。…明代通俗小說的創作發展趨勢，是從以改編舊作的方式描述歷史或神魔故事出發，逐漸走上以獨立創作反映現實人生的道路，而在這一過程中的轉折之際，最先出現的人生寫實作品，竟在著意描摩色情，這有點令人尷尬，卻是又是不可迴避的事實。這現象表明了小說發展進程的曲折與複雜，以及文學規律的顯現不可避免地要受到時代風尚的攝動。因此，決不可將色情小說從研究視野中抹去，更何況他們顯示的有些價值與意義又是其他創作流派無法提供的。」〔註7〕

合而觀之，情慾小說承載著文化上的訊息，它是讓我們瞭解當時情慾文化的窗口，儘管透過此窗所見仍是局部，但也是欲求整體不容缺少的一塊拼圖；同時這類小說也是小說史研究不可或缺的一環。因此，筆者興起撰寫晚明情慾小說為學位論文的念頭，另外，由於現存晚明情慾小說頗多，筆者有必要說明為何選擇《繡榻野史》。這樣做主要有兩項原因，敘述如下：

一、《繡榻野史》在相同題材的情慾小說中具有代表性

《繡榻野史》在晚明情慾小說中具有內容的獨特性，它在當代即被視為淫書。張譽，號無咎父，在《天許齋批點北宋三遂平妖傳》的序言認為：

聞此書傳自京都一勛臣家抄本，即未必果羅公（羅貫中）筆，亦當出自高手，非近日作《續三國》、《浪史》、《野史》等鴟鳴鶴叫，獲羅名教者比。〔註8〕

其後，清劉廷璣《在園雜誌》卷二〈冬與友人論小說〉謂：「至《燈月緣》、《肉蒲團》、《野史》、《浪史》、《快史》、《媚史》、《河間傳》、《癡婆子傳》則流毒無盡。」〔註9〕清代的禁毀書目中，此書也一直名列榜上，〔註10〕今人孫楷第

座談紀要》，《小說與豔情》（上海：學林出版社，2000年），頁185。亦可參考江曉原《「性」在古代中國：對一種文化現象的探索》（西安：陝西科學技術出版社，1988年）、劉達臨《中國古代性文化》（銀川：寧夏人民出版社，1993年）。

〔註7〕 陳大康《明代小說史》第四編第三節萬曆朝前後的色情小說（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0年），頁476。

〔註8〕 [明]羅貫中《北宋三遂平妖傳》，（成都：巴蜀書社，1995年，《明清小說叢刊》依《天許齋》為主之整理本），頁455。另外，映旭齋版本的〈批評北宋三遂新平妖傳敘〉張無咎批評《繡榻野史》：「如老淫土娼，見之欲嘔。」見黃霖、韓同文選注《中國歷代小說論著選》（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0年），頁241。

〔註9〕 其署年壬辰，故知是康熙51年（1712）。

依張無咎、劉廷璣之言，也認為此書在明代即為有名的穢書，〔註 11〕其他學者也認為是書淫穢程度頗高，〔註 12〕是以要瞭解晚明道德與色情的界線，就必須瞭解這本小說。

二、《繡榻野史》具有小說史的價值

明代的情慾小說，由於「誨淫」的疑慮，又加上小說在正統詩文傳統下，仍不登大雅之堂，所以情慾小說更是小道中的邪道，所以情慾小說的作者多不可考，例如宣德、正統年間寫《如意君傳》的吳門徐昌齡，知其姓字，但卻無考起；又如《浪史》，題為風月軒又玄子著，這又玄子又是誰？「風月軒」也無法提供任何線索，所以情慾小說的作者可考且確定不疑的，又有其他生平事蹟可供研究者，寥寥可數。因此，呂天成是《繡榻野史》的作者，這一事實在情慾小說的作者研究方面就有非常重要的意義。儘管我們必須考慮到《繡榻野史》有確定的作者，在晚明情慾小說中可以說是少數的特例，但是正因為晚明其他情慾小說作者的資料，往往除了署名之外，少有其他資料與線索，所以「情慾小說作者呂天成」變成全體情慾小說作者研究中的一塊拼圖。這當然是局部性，而非全面性的，可是在其他作者研究更無法展開的情況下，這局部又變成不可或缺的環節了。因此，我們可以透過呂天成瞭解晚明情慾小說作者的創作環境、過程（呂天成又成長於出版業發達的江南，而且長期關懷、投入通俗文學的鑑賞、創作中），所以《繡榻野史》在瞭解晚明情慾小說的各個環節上，因為資料的相對匱乏，而具有重要意義。

《繡榻野史》的情節、文字與晚明的情慾小說《浪史》多有雷同；《繡榻野史》「獻妻予龍陽」的情節在清代的情慾小說中也頗為常見，所以研究此書對瞭解情慾小說彼此之間文字襲用、情節沿用的情形，有所幫助。《繡榻野史》

〔註 10〕道光 17 年（1837）蘇郡設局收毀淫書目、道光 24 年（1844）杭州府設局收毀淫書目、同治 7 年（1868）江蘇巡撫丁日昌查禁淫詞小說書目均著錄此書。

〔註 11〕孫楷第《日本東京所見小說書目》（臺北：鳳凰出版社，1974 年），頁 68。

〔註 12〕孫琴安：「中國小說的性描寫，若以詳細和具體來說，要超過《繡榻野史》的，恐怕還不多見。《癡婆子傳》、《桃花艷史》、《春燈謎史》等均不能與之相比，即使現代西方的性小說、性讀物，充其量也不過如此。」見氏著《中國性文學史（下）》（台北：桂冠，民國 84 年），頁 276。相同意見，又可見於魏崇新〈《繡榻野史》：不堪寓目的穢書〉，一連用四個「最」字形容《繡榻野史》的淫穢。見李時人、魏崇新、周志明、關四平著《中國古代禁毀小說漫話》（上海：漢語大詞典出版社，1999 年），頁 312。

和《浪史》在情節、文字上的雷同，前人已有所指陳，〔註 13〕但尚未深入研究，所以本文第三章的主要內容，即在研究二書的雷同情形。《繡榻野史》在後代情慾小說的影響上，清代情慾小說《怡情陣》目前確定是從《繡榻野史》改編而來；〔註 14〕而在情節上，《繡榻野史》中將自己的妻子獻給龍陽的橋段，亦可見於《桃花影》、《桃花豔史》、《歡喜緣》、《碧玉樓》以及《春情野史》中。〔註 15〕

陳慶浩先生曾提出關於中國古代小說「繁本」、「簡本」問題的觀點〔註 16〕，而筆者之所以在眾多情慾小說當中，選擇《繡榻野史》作為研究對象，是因為此書的眾多版本，讓陳慶浩先生得以修訂此一通則，使其更臻周延。〔註 17〕。陳慶浩先生認為「豔情小說同一部小說出現繁簡本的情況甚多，為我們提供這一問題非常豐富的資料」，繁、簡本是在同一部作品的前提下，情節大致相同，而文字則可以分為二種狀況：一、彼此文字大部分相同；二、彼此文字沒有直接關係。對此，陳慶浩先生認為第一種情況「可以肯定は繁本出現在簡本之前，沒有例外」；第二種情況，陳慶浩先生認為「印象中似乎都是簡本在前繁本在後的」，而這二項觀點，陳慶浩先生建議「或可成我們判定明清白話小說繁簡本出現先後的通則」。這二項規律，後來陳慶浩先生也應用在判斷《海陵佚史》、《京本通俗小說·金主亮荒淫》以及《醒世恆言》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縱慾亡身〉的前後關係上。〔註 18〕《京本通俗小說》是抄自《三言》的後出本子，故陳慶浩先生認為可以不論；陳慶浩先生又舉出三項證據，證明《海陵佚史》是在前

〔註 13〕蕭相愷《珍本禁毀小說大觀——稗海訪書錄》（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8 年），頁 174。

〔註 14〕陳慶浩〈怡情陣·出版說明〉，收入〔清〕雲遊道人編次、〔清〕江西野人編演、陳慶浩總編《燈草和尚傳·怡情陣》（台北：台灣大英百科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頁 205。

〔註 15〕李夢生《中國禁毀小說百話》（台北：建宏出版社，1996 年），頁 99~100。

〔註 16〕陳慶浩《思無邪匯寶·叢書總序》，收入《思無邪匯寶》各書內，本文引自〔明〕無遮道人編次《海陵佚史》（台北：台灣大英百科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頁 13~14。以下析論均出於此，除非另引他書，否則不另下註。

〔註 17〕陳慶浩〈《思無邪匯寶》編輯後記（二）〉，收在陳慶浩、王秋桂主編的《東方豔情小說珍本——思無邪匯寶·外編（二）》（台北：台灣大英百科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頁 563~564。

〔註 18〕陳慶浩《海陵佚史·出版說明》，收入〔明〕無遮道人編次《海陵佚史》（台北：台灣大英百科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頁 25~26。以下析論皆出於此，除另引他書，否不另下註。

的繁本，而《金海陵縱慾亡身》是在後的簡本，而且二者並沒有直接的傳承關係，而是二書根據同一母本而來。《繡榻野史》的眾版本，印證了陳慶浩先生的繁、簡本通則。前面提到繁、簡本的問題時，在第一種「彼此文字大部分相同」的情況下，繁本在前，簡本在後，但是《繡榻野史》的醉眠閣本較種德堂本晚出，卻比種德堂本多了眉批、各則故事後的評語與斷略，以及評語之前的詞，〔註 19〕形成了簡本在前，繁本在後的情況，也使得繁、簡本的通則有了例外，所以陳慶浩先生修正原來說法為「繁、簡本間，如文字大部分相同，彼此有傳承關係者，一般來說，繁本出現在簡本之前。但如兩本間文字大致相同，繁本所增是詩詞韻文或新的情節，則情形恰好相反，新增韻文和情節的本子，往往是後出的。」〔註 20〕由此可見，情慾小說可以幫助建立中國古代小說繁、簡本的通則，而這通則又更可以建立作品之間清楚的流變情形，也說明了情慾小說在小說史研究上的重要性，而《繡榻野史》的諸多版本，提供許多小說史研究所需要的線索與證據，這促使筆者在晚明眾多情慾小說中，選擇它作為研究對象。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本文以二個問題為核心，其一為《繡榻野史》的情慾論述；其二關懷《繡榻野史》在小說史上的地位。對這二個問題，筆者擬以時間與空間為經緯做縱向與橫向的研究。例如：在縱向研究方面——小說史地位研究，先以情慾論述為焦點，對中國歷史上的情慾文學做一概述，以明《繡榻野史》的淵源。這又分為二部分，明代以前是鳥瞰地溯及中國文學史裡的情慾書寫，描繪出情慾書寫的演進大勢；明代以後則是以文獻遞嬗與情節演變的情形來呈現《繡榻野史》接受、吸收明代情慾小說傳統養分的情形，並且考察它如何影響其後明末清初的情慾小說，最後藉由《繡榻野史》與之前情慾小說的關係，畫出其在情慾小說系譜上的位置。

在橫向的研究方面，則著重《繡榻野史》在晚明充滿各種論述的環境下，與各種在其他場域裡的論述的關係，並著重在它如何回應，因而在文學的內容

〔註 19〕 陳慶浩《繡榻野史·出版說明》，收入〔明〕呂天成著《繡榻野史》（台北：台灣大英百科股份有限公司，1995），頁 16、20~21。

〔註 20〕 陳慶浩《〈思無邪匯寶〉編輯後記（二）》，收在陳慶浩、王秋桂主編的《東方豔情小說珍本——思無邪匯寶·外編（二）》，頁 563~564。

與形式上產生改變，並以這部分的研究取代過去「發生論」的研究方式，〔註21〕因為闡明它與其他論述的關係與其回應的同時，也等於回答它為何會以如此的形式與內容出現在晚明的時空環境下。

縱橫的中心點，自然是《繡榻野史》本身。鑑於目前情慾小說的研究，多偏重於單一作品的文化研究或跨作品的比較研究，而專注於作品的研究，相對而言，是比較少見的，所以從題材、背景、形式與結構、語言風格、主題、人物等角度，綜合研究《繡榻野史》的內容，並進一步以此為基礎，研究《繡榻野史》中的文化意涵。具體開展成各章即為：

第一章 緒論

回顧前人研究，形成問題意識，建構本論文的研究路徑。

第二章 晚明情慾文學產生的背景

依循伊德·P·瓦特《小說的興起》給筆者的啓示，以對小說的題材關注之轉變、讀者、作者為焦點，來探討情慾小說的興起。在讀者方面，又從讀者的身份與經濟能力上來探討；在作者方面，由大環境到小環境，所以從社會風氣、思潮轉變，還有個人因素、經濟因素來探討。最後再從文本比較的角度，比較同樣的情慾題材在不同文本中被表述的方式（如史料筆記中所表述的姦淫與《僧尼孽海》中所表述的姦淫），而晚明的社會讓情慾話語在小說上以猥亵的方式表述出來的意義。

第三章 《繡榻野史》與晚明情慾小說之考論

從文獻的角度，探討《浪史》、《繡榻野史》在情慾小說初興的萬曆年間，如何繼承了之前情慾小說的遺產，以及這二本小說之間情節、文字雷同，但

〔註21〕「發生論」的方式傾向認為作品是被動地受到影響而產生。一般論及晚明情慾小說的產生的主因「資本主義的萌芽」，研究者持此框架去解釋晚明的社會、哲學、文學等等的變化的起因。吳承學、李光摩〈20世紀晚明文學思潮研究概述〉認為中國學術界對於晚明文學思潮的共識歷經幾次演變，而目前還有影響力的，就是「資本主義萌芽說」。此說是中國50年代在追求政治正確性為唯一目標的學術整體氣氛中，後又與稽文甫「左派王學」結合，幾乎左右幾十年的晚明文學研究。其論述模式是先指出當時社會環境符合資本主義萌芽的歷史情境，後在思維界反映，即李贄和左派王學的影響，接著思維在文學界反映，如公安三袁等。近來中國與港台學者對此說的氾濫、單一與僵化提出懷疑與反省，如周質平、徐朔方。但是近幾年來，較新的論著基本上仍維持著「資本主義萌芽說」的框架。收入吳承學、李光摩編《晚明文學思潮研究》（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頁1~46。

是風格卻大不相同的現象。由此管窺晚明情慾小說在文獻遞嬗上錯綜複雜的情況。

第四章 呂天成與《繡榻野史》

考證、述論呂天成的生平、家世、師承與交遊，並羅列其作品與編輯、出版之書，並從其外舅祖孫鑛的給他的信中，補上幾本之前研究沒有注意到的呂天成所編之書，並從文句推斷呂天成在廿四歲鄉試前，可能投入過出版業，或至少有意願從事此業，呈現呂天成生平研究中，較少人論及的一面。而後從沈璟等師友對其作品的評語中，瞭解呂天成偏向情慾風格的劇作，以瞭解呂天成創作風格的趨勢。還有說明其小說和戲曲理論，與李贄、湯顯祖主張的關連。最後，討論呂天成晚年（他卅九歲而歿）一些充滿遺憾、後悔之情的文字，呈現他對自己生命歷程看法的轉變，由此也可知他對自己「少年遊戲之筆」——《繡榻野史》的態度。

第五章 《繡榻野史》的內容分析

本章包含《繡榻野史》的題材、角色、角色關係的意涵、結構、敘述手法以及时空型的研究。

筆者著重情慾題材在文學上的意義，並運用牟斯「禮物」交換理論與布赫迪厄由此延伸的「資本」等概念，來分析文本裡角色的人際關係。發現其中「道德」象徵資本具有可交易性，使得縱欲的「報應」變得可以用各種其他資本抵銷，這也說明了為何歷來許多讀者不相信這本書序言所宣稱的「以淫止淫」的策略。然後再從角色類型的角度，分析小說中的四位主要角色。

東門生可謂晚明情慾小說中最特殊的男主角，他的社會階級是秀才身份，其隨和個性與甘願戴綠帽的行為，反諷了西門慶的市井性慾超人與才子獵豔的兩種角色形象。金氏屬於「淫婦」的類型，但是分析了角色的動機與行為，乃至意象，發現與《金瓶梅》對潘金蓮的描寫比較起來，金氏的淫婦形象不以恐怖化、深淵化為策略，而是以較為正面的形象表述其性慾。而趙大里的身份與行為、他和東門生的關係，展現了與《弁而釵》、《宜春香質》、《龍陽逸史》不太一樣的龍陽關係。對於小說中的麻氏，則說明《繡榻野史》如何描寫寡婦守寡之苦的情形。

《繡榻野史》「時空型」。運用巴赫汀的「時空型」理論，去分析文本「德／色」投射在文本中公領域與私領域的空間描寫上。用此解釋了，為什麼《繡榻野史》角色的覆亡是從淫亂的行為從園裡洩露到園外才開始的，因為公領

域的道德整飭破落的樂園。同時，也提出結局是縱欲主角登仙的《浪史》之時空型做比較，說明儘管《浪史》的縱欲角色不斷在作者援用「至情」為其行為作盾牌，偷渡「色情」，但是他們最後其實還是躲不過公領域的道德挑戰，因為其「時空型」只是封閉之「樂園」的延伸與變形——仙界，作者仍然無法有效調和縱欲行為所引起的德、色間的強大張力。

第六章 《繡榻野史》中的「性交／戰爭」譬喻與其意涵

運用雷可夫與詹生（Lakoff-Johnson）的理論，探究《繡榻野史》中的以戰爭譬喻性交的情形，根據《我們賴以生活的譬喻》一書的分類與解析，二者在隱喻上，將來源域映射於目標域，並探究這樣的連結的意涵。

以戰爭譬喻性交，背後有其文化背景。其意涵是過度的縱慾宛若戰爭一般，終為雙方帶來健康上的損耗，因而致病。於是遂從疾病的角度，探索醫學文本與小說文本如何表述與性有關的疾病，其中蘊含了兩造不同的情慾與道德立場。情慾小說仍是當時眾多文本當中，唯一可以將性欲表述成放縱與享樂的傾向，而在其他文本對縱慾的禁制下，形成強烈的對比與張力，而縱慾所帶來的後遺症：疾病與死亡，就因此被反對的勢力貼上敗德的標籤，形成疾病的隱喻。這項隱喻會造成：凡因性而病、而亡者，在道德上皆有所缺陷，甚至在非情慾小說中，性病還成為一種懲罰方式，去對付犯下非與縱慾有關之罪的角色。這樣隱喻造成以追求愉悅、享樂為目的的情欲話語難產，而情慾小說作為禁忌的突破口，也因為強大的張力，將焦點放在道德話語的對話、交鋒上，而無餘力去建構更精緻的情欲話語之內涵。

第七章 結論

兜攏、收束各章的研究成果，並說明本論文的未來展望。

第三節 前人研究成果概述

任何文學的深度研究，都必須先要有作品存在；明清情慾小說歷經多次禁毀，碩果僅存者不多，斷簡殘編乃是常態，許多作品並非理所當然地以現在的面貌呈現在我們面前，而是靠許多先行者的上游研究（註 22）才得以保全

[註 22] 筆者所謂的「上游研究」一詞，是沿用高桂惠《追蹤躡跡——中國小說的文化闡釋》的用語，以取代「基礎研究」一語，以及此用語可能引起的誤會。而「上游研究」泛指對「小說流變、版本」以及文獻上的問題所做的研究。

其書、勾勒成形，也必須靠著上游研究的涓滴細流，才能漸漸匯流成下游的大河。所以筆者先從情慾小說的上游研究談起。

專門針對《繡榻野史》這本書的研究，目前處於開始的階段。其實，兩岸三地中國文學學術界對古典情慾小說的研究，還有廣大耕耘的空間，所以若要瞭解《繡榻野史》的研究概況，並凸顯研究它的重要性與必要性，就有必須對 80 年代以來，對中國古典情慾小說的研究趨勢，作一番勾勒。以下就從情慾小說的文學環境、小說史的流別、作者考證、作品內容、藝術技巧、讀者反應與接受等面向，來說明研究的概況。

現代中國學界對於古典情慾小說的研究，時間的座標可以拉到魯迅，〔註 23〕其鉅著《中國小說史略》已經為帶有情慾內容的小說特別劃定一種類型——清代的狹邪小說，主要的特徵是其內容以青樓裡恩客與妓女的故事為主，而魯迅在世情小說的類型關照下，對於明代世情小說中的情慾成分，則不特別重視。

真正首先正視其情慾成分的研究者，是茅盾於 1927 年在《小說月報》發表的〈中國文學內的性欲描寫〉。〔註 24〕作為概論式的文章，茅盾對古典情慾小說的態度不能算是認同，頂多只能說是不得已而為之的研究工作。他視情慾小說為「惡魔道」的說法與魯迅的「如有狂疾」，可以說同出一轍。〔註 25〕這樣的態度深深影響後繼研究者，將沒有反映世情的末流——情慾小說，一概視為「淫書」。但質言之，情慾小說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世情，甚至從某一角度來看，「淫書」之惡謚，正反映晚明以來某些讀者對情慾題材的小說的態度。

古典情慾小說的研究再次進入學術研究的殿堂是 1980 年代之後，中國開始邁向改革開放，許多學術上的禁區漸漸解除。率先切入核心，談古代情慾問題的是社會學領域。劉達臨於 1985 年開始以「社會學、心理學的角度研究

見高桂惠《追蹤蹣跡——中國小說的文化闡釋》(台北：大安出版社，2005 年)，頁 2。

〔註 23〕儘管早在 1917 年《新青年》上，陳獨秀、錢玄同、胡適對《金瓶梅》有所正面評價，但談到是否要讓此書廣為流傳，仍對其惡謚「淫書」莫諱如深，忌憚不已。蔣瑞藻《小說考證》也將情慾描寫的部分視為敗筆。所以從一個傾向寫實主義的角度肯定《金瓶梅》，在現代當以魯迅為代表。

〔註 24〕張國星主編《中國古代小說的性描寫》(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1993 年)，頁 18~30。

〔註 25〕茅盾認為「我們沒有性欲文學可供研究的材料，我們只能研究中國文學中的性欲描寫——只是一種描寫，根本不算文學。」、「我們不能不說中國文學內的性欲描寫是自始就走進惡魔道，使中國沒有正當的性欲描寫的文學。」參考張國星主編《中國古代小說的性描寫》(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1993 年)，頁 30。